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将第五届监事会的组成、监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监事会的组成

按照公司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第五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1名。监事任期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监事候选人的推荐(监事候选人推荐书见附件)

(一)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由公司监事会、连续18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以上的股东可向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每一提案可提名不超过全体监事1/3的候选人名额，且候选人总数不得多于拟选人数。

单一股东提名推荐的监事候选人名额不得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 职工代表监事的产生

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三、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非职工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即股东大会选举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推荐人应在2017年6月2日17时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2、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监事会将推荐推荐的监事人选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监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方式提请公司相关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4、在新一届监事会就任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监事：

（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

（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

（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

（五）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 (六) 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 (七)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
 - (八) 最近 36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公开批评两次及以上的；
 - (九) 最近 36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两次及以上或批评三次及以上的；
 - (十) 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 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六、关于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说明

- (一) 推荐人推荐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 1、监事候选人推荐书（原件）；
 - 2、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原件备查）；
 - 3、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 4、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 5、推荐人资格证明。若推荐人为公司股东，应提供下列文件：
 - (1) 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2) 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
 - (3) 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 (4) 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推荐人资格条件的其他文件。
- (二) 推荐人向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 2、推荐人必须在2017年6月2日17时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者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公司指定联系人处为有效，采用邮寄方式的请电话确认。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范卓、梁芳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 B 座 1312

广东省梅县雁洋镇超华工业园

邮政编码：518040（深圳） 514759（梅州）

联系电话：0755－83432838；0753-8586687

联系传真：0755－83433868；0753-8586680

特此公告。

附：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推荐书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

